

宁波圣莱达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宁波圣莱达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 2020 年 7 月 31 日以电子邮件及通讯等方式发出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 2020 年 7 月 31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由公司董事周远征先生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 6 人，实际出席董事 6 人，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长的议案》

详细内容见同日刊载于《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长的公告》。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审议通过《关于督促控股股东关联方尽快归还占用资金的议案》

鉴于公司自查发现存在控股股东关联方存在占用上市公司资金情况，详见 2020年7月24日、7月29日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自查控股股东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的提示性公告》2020-031、《关于新增控股股东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事项的公告》2020-033，与会董事一致同意督促控股股东关联方及公司实际控制人尽快归还占用上市公司资金。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宁波圣莱达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八月三日